

## 附件 會議記錄 3

### 嘉義縣水上鄉水上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3 月 15 日 13：30-15:30

二、地點：圖書館 2 樓

三、主席：方正一校長

四、記錄：郭芳儒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9 人 實際出席 17 人 出席比例 89.5%，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1/10/27(四)召開 112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1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然後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三)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議清楚說明，請協助轉達相關資訊。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2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願景已於 108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溫馨」、「活力」、「卓越」的學校願景，規劃「愛鄉土」，「重健康」，「聚焦國際」的學校本位課程，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2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五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一。六年級採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二。
-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經 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2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縣教育處已於 111/10/27(四)召開 112 學年度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說明，詳如附件三。
-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一、字體規格:12 級字，標楷體，單行行距。

二、彈性課程計畫撰寫：

第一類 統整性探究課程 主題 專題 議題

(水上人家、健康上水)-學年級任老師負責，每週 1 週，一學期 20 節。

第二類 □社團課程 (高年級社團)-社團老師負責，每週 2 節，一學期 40 節。

第四類 其他 (行政宣導與校務活動)，行政處室負責。

112/5/19(五)，請將彈性課程計畫(第一類統整性、第二類社團、第四類 其他)，上傳至教務處雲端硬碟。112/5/24(三)，13:30 圖書館 2 樓，召開課發會審議。

三、部定課程計畫：1-5 年級採用 108 課綱。6 年級沿用九年一貫，請勿使用去年的表格，因為今年格式為 A3 橫式，增加部分內容。請同仁依據 課程計畫撰寫年級科目分配表，大家一起分工，共同來完成這件浩大的工作。校內繳交期限 1 校內繳交期限 112 年 6 月 26 日(一)，7/3(一)召開課發會審查。。

四、經 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1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學習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四，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各學年繳交一份)。各領域學習課程評鑑紀錄(各領域繳交一份)，經 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詳如附件五，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 二、本日程表為本校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決議：經 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校 112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112 年 4 月 17 日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二、規劃 112/4/12，教師週三進修，13:30-14:30，邀請各出版社至圖書館 2 樓教科書評選說明會。

三、各學年、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經 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本案照案通過。決議：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